

证券代码：605118

证券简称：力鼎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2-056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下午在厦门市海沧区新阳工业区新美路2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6日以专人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富宝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力鼎光电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力鼎光电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7日